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负责协调、指导全区城乡环境卫生的清扫、保洁、清运工作，协调环卫体制改革、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和环境卫生设施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2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0.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77.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3.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23.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23.71	总计	62	1,523.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3.71	1,523.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99	41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99	410.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0	16.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60	38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9	1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8	1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8	19.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8	19.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7.22	1,077.2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7.22	1,077.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7.22	1,077.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	1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	1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7	13.07					
2210202			提租补贴	3.15	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1,523.71	1,007.06	51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99	41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99	410.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0	16.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60	38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9	1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8	1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8	19.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8	19.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7.22	560.58	516.6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7.22	560.58	516.6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7.22	560.58	51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	1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	1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7	13.07				
2210202			提租补贴	3.15	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2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0.99	410.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28	19.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77.22	1,077.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22	1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3.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23.71	1,523.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23.71	总计	64	1,523.71	1,523.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523.71	1,007.06	51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99	41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99	410.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0	16.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60	38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9	1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8	19.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8	19.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8	19.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7.22	560.58	516.6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7.22	560.58	516.6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7.22	560.58	51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	1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	1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7	13.07	
2210202			提租补贴	3.15	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21	30201	办公费	1.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4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8.64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21	30206	电费	0.4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4	30207	邮电费	0.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6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3.0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82.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0.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人员经费合计		994.09	公用经费合计				1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2023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注：2023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注：2023 年度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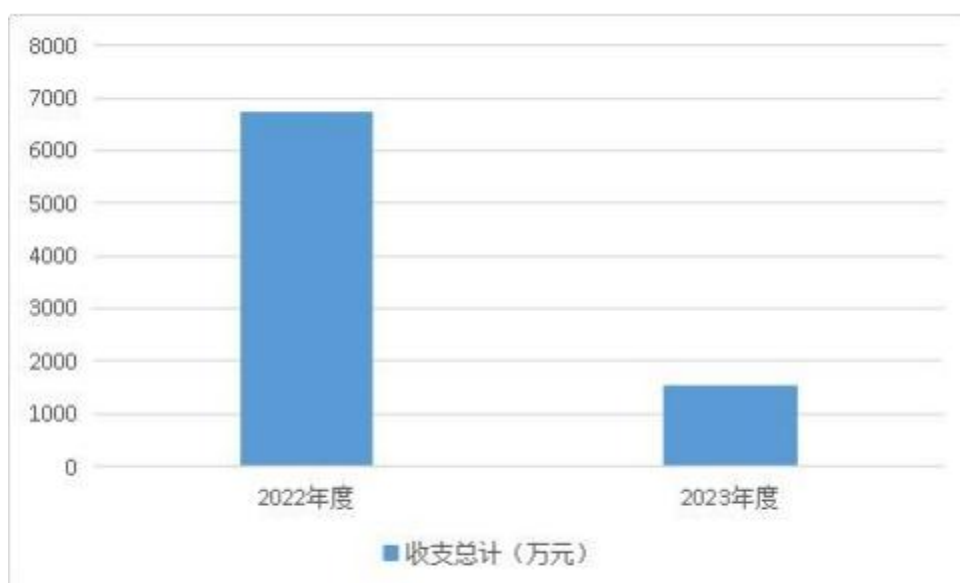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523.7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223.78万元，下降77.42%，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包含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支出，2023年3月份环卫清运所开通零余额账户后，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没有在我单位核算。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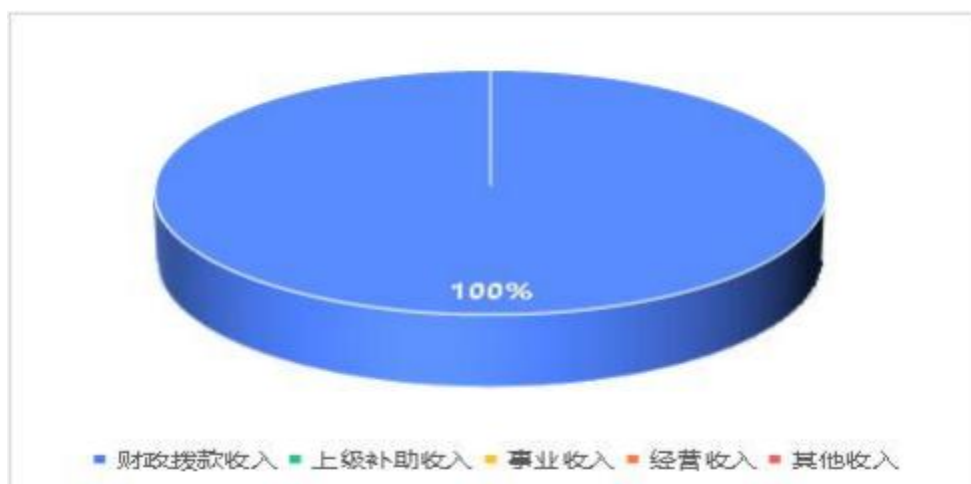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23.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223.78 万元，下降 77.4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包含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支出，2023 年 3 月份环卫清运所开通零余额账户后，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没有在我单位核算。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23.7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0.99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19.28 万元； 3. 城乡社区支出：1077.22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16.22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23.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223.78 万元，下降 77.42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包含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支出，2023 年 3 月份环

卫清运所开通零余额账户后，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没有在我单位核算。

其中：基本支出1,007.06万元，占本年支出66.09%；项目支出516.64万元，占本年支出33.9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0.99万元；2. 卫生健康支出：19.28万元；3. 城乡社区支出：1077.22万元；4. 住房保障支出：16.22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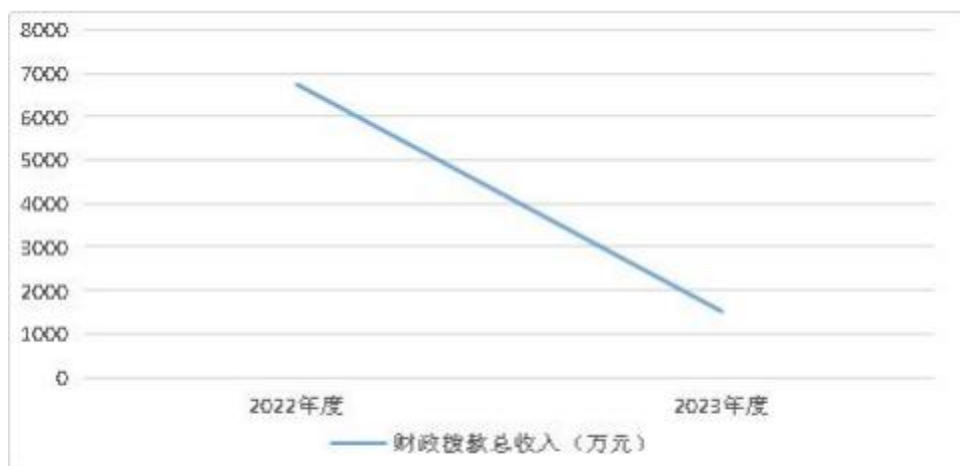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23.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223.78 万元，下降 77.42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包含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支出，2023 年 3 月份环卫清运所开通零余额账户后，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没有在我单位核算。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23.7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5,223.7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包含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支

出，2023年3月份环卫清运所开通零余额账户后，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没有在我单位核算。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3.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223.78 万元，下降 77.4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包含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支出，2023 年 3 月份环卫清运所开通零余额账户后，环卫清扫所，清运所、收费队没有在我单位核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23.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10.99 万元，占 26.97%。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9.28 万元，占 1.27%。主要是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1077.22 万元，占 70.70%。主要是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以及人员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6.22 万元，占 1.06%。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8.07%。其中：基本支出 1,007.06 万元，项目支出 516.6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环卫作业市场化 500.00 万元，主要成效重点环境保障工作，确保全区环境卫生质量逐步改善；餐厨垃圾专班工作经费项目 3.00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垃圾转运效率；汉口北垃圾焚烧厂工作经费项目 4.40 万元，主要成效是给居民提供

良好的生活环境；巡查督导全区环境卫生工作经费 7.60 万元，主要成效提升城乡环境“洁绿亮美”；工作经费 1.64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环卫工人作业正常进行，从而较好的完成各项工作。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初清扫所、清运所、征收队3家单位年初没有零余额账户，1至2月份在本单位核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29万元，支出决算为1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28万元，支出决算为1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145.51万元，支出决算为56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5.25%，主要原因2023年初清扫所、清运所、征收队3家单位年初没有零余额账户，1至2月份在本单位核算。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22万元。年初预算为13.07万元，支出决算为1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15万元，支出决算为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7.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94.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原因是精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其他用车 3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作业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516.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环卫管理站预算配置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比较规范，产出达到预定目标，城乡环境面貌得到进一步改善，环境功能品质得到进一步彰显，城乡城市综合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以往明显提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523.7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系统全面地履了部门职能，运行情况平稳。总体来看，预算目标明确，指标设置比较清晰，财务及资金管理制度建立较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体系持续完善，项目管理规范性水平不断提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执行数为 516.64 万元，完成预算 2870.2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着力打造“洁净城市”，进行细化实施，高质高量开展清洁家园活动，助力黄陂区环境品质提升。在 2023 年期间，我局共组织开展清洁家园活动 37 期，活动范围涉及全区“各高速公路和进出城道路，农（集）贸市场，水域岸线，建筑工地，沿街绿化区域，市容环境薄弱区域，居民小区、村湾环境、旅游沿线”等卫生薄弱区域。志愿者从年初每次参与的 300 余人到每次参与人数达 1000 余人，参与总人数达 2.6 万余人次，涉及 10 余个区直部门，19 个街乡及管委会，79 个社区，3000 多个村湾，共清洁城市家具 3.8 万余次，清洗道路约 1200 万平方米，清理暴露垃圾、废弃物等垃圾约 1600 吨，消毒消杀环卫设施 2.8 万余次，整治老旧社区 900 多个，清理卫生死角 3.9 万余处，整治破损违规广告条幅等约 400 余条，清理污水沟 1200 多条，清除公共区域的杂草 25 万余平方米，喷洒防“四害”药剂 3000 余公斤，参与灭蚊蝇人数达 1000 余人，清洁地面油污 1200 余处，设置大件垃圾暂存点 150 多个，收集大件垃圾 100 余吨；二是成立“退桶还路”工作专班，摸清辖区内主次干道垃圾桶点位及底数。一是在政府所在地选定生活垃圾上门收集试点路段，通过实地调查走访，确定了前川街首批临街商铺生活垃圾上门收集服务试点范围，试点区域包括：黄陂大道、木兰大街、望城巷、百秀街、百泰路区域范围内的所有临街商业场所。从 5 月 10 日起正式开展“退桶还路”、生活垃圾上门收集试点活动。我局积极发动宣传，工作人员上门入户宣传发放《黄陂区“退桶还路”

倡议书》5000份，商户知晓率基本达到了100%；对试点区域的沿街商铺上门了解垃圾投放时间、数量等信息，征求商户对垃圾上门收集的意见；同时采购配套设备，购买巡回收运车52台，增加3吨压缩车6台、洒水车5台、吸扫车2台，定制上门收运线路14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基础依然薄弱，一是对预算绩效理念有了一定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还未真正形成。二是从事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人员缺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组织交流活动，及时交流共享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二是财政部门 and 审计机关要加强对本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帮助提升预算。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准确性

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重视部门预算编制工作中基础资料搜集和整理，全面了解上级单位拟下达的任务要求，力求做到预算编制基础信息资料的全面、细致、完整，科学预测部门的预算收入与支出，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提高财务核算能力

一是按经济分类和功能分类核算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确保财务报表、明细账与决算报表数据一致；二是财务人员应熟悉预算文本内容，按业务性质正确归集费用支出，提高预算支出的准确性，按预算口径进行经费支出核算；三是加强对支出票据及相关附件的审核，确保票据的真实性和附件的完整性；四是加强资产管理，做到及时进行固定资产的账务处理，定期盘点，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一、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

（一）制定工作方案，推进示范点位创建

根据黄陂区 2023 年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实施方案要求，各创建单位根据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目前已按照“一点一策”要求，收集整理各示范创建点工作推进计划，全面启动示范创建工作。21 个示范小区均做到有固定的宣传设施、有公示牌且内容齐全。示范小区所在的社区和物业每月固定开展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按要求开展环境整洁、消杀工作。15 个示范创建村均完成了投放点升级改造工作，合理配置垃圾容器。4 个示范创建单位分类设施完善，垃圾分类工作制度齐全、相关工作记录完整，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二）推动源头减量。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强与区供销社、商务局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合作，加强“两网融合”建设，通过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与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实现“两网融合”。为落实 2023 年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我区新增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工作任务，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规范化回收工作，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体系，提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区供销社与区城管局联合部署全区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的部署实施工作，在盘龙城开发区已建设智能投放可回收箱 33 处，进一步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推动源头减量。

二、深化拓展清洁家园活动，补齐环境卫生短板。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和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的总体部署，着力打造“洁净城市”，营造干

净整洁的城市环境，黄陂区紧紧围绕武城综委办（2023）5号文件进行全面部署，制定出陂城综委办（2023）13号文件，进行细化实施，高质高量开展清洁家园活动，助力黄陂区环境品质提升。在2023年期间，我局共组织开展清洁家园活动37期，活动范围涉及全区“各高速公路和进出城道路，农（集）贸市场，水域岸线，建筑工地，沿街绿化区域，市容环境薄弱区域，居民小区、村湾环境、旅游沿线”等卫生薄弱区域。志愿者从年初每次参与的300余人到每次参与人数达1000余人，参与总人数达2.6万余人次，涉及10余个区直部门，19个街乡及管委会，79个社区，3000多个村湾，共清洁城市家具3.8万余次，清洗道路约1200万平方米，清理暴露垃圾、废弃物等垃圾约1600吨，消毒消杀环卫设施2.8万余次，整治老旧社区900多个，清理卫生死角3.9万余处，整治破损违规广告条幅等约400余条，清理污水沟1200多条，清除公共区域的杂草25万余平方米，喷洒防“四害”药剂3000余公斤，参与灭蚊蝇人数达1000余人，清洁地面油污1200余处，设置大件垃圾暂存点150多个，收集大件垃圾100余吨。

自清洁家园活动开展以来，黄陂区城综委办通过宣传动员、示范带动，集中联动、深化拓展等多种方式，积极引导全区志愿团体自觉参与家园清洁，取得了良好的实效。如今，

“全民总动员，人人齐参与”已成为黄陂区“家园清洁”行动的一大亮点；相关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有效向各大新闻媒体进行了报送，被“今日头条、新浪新闻网、百度APP、极目新闻网”等新闻媒体刊登数量达100余篇。

三、优化环卫作业模式，推进市场化改革

截至目前，我区集镇道路环卫作业总面积为1541.98万 m^2 ，市场化道路总面积为1431.43万 m^2 ，市场化覆盖率为92.83%。

对在我区作业的环卫企业21家环卫作业企业开展行政检查35次，行政检查率100%，并督促在全区作业环卫企业积极参与环卫企业信用评级，参评率达100%。截至目前，我区取得环卫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许可证的企业共46家，我局依法对取证企

业开展资质复审，复审率 100%。

四、开展全区进出城道路环境卫生大整治工作

(一)开展全区进出城道路环境卫生大整治工作。为落实省、市领导关于进出城道路环境脏乱差的批示精神,进一步营造洁净有序的市容环境,根据《关于开展全市进出城道路周末大扫除活动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制定《关于开展全区进出城道路环境卫生整治的通知》,于 2023 年 2 月,联合区交通局、各街乡管委会、公路养护单位,分别对汉施路、汉口北大道、三环线、巨龙大道、江北快速路等 10 条主要进出城道路以及黄陂北收费站、黄陂东收费站、机场北收费站、陵园收费站、青龙收费站、巨龙收费站、四环线武湖站等 21 个高速公路收费站进行环境卫生进行整治。经统计,此次环境卫生联合整治活动,全区共出动人员 500 余人,出动挖机、清运车、洒水车等作业车辆 50 余台,清理点状垃圾、暴露垃圾 60 余吨,城市家具清洗 400 余处、清理卫生死角 700 余处。

(二)开展夜间环境卫生秩序专项整治。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黄陂区城管执法局制定了《黄陂区关于开展夜间环境整治方案》,坚持以精细化管理、刚柔并济为工作标准,持续开展夜间环境卫生秩序专项整治,营造干净整洁、文明有序的城市环境。

有局领导带队,每日以“徒步巡查、机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紧紧围绕夜市、广场及各重点路段等区域,聚焦暴露垃圾、出店(占道)经营、车辆乱停放等与群众居住环境、出行环境息息相关的城市顽疾问题开展夜间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共发现清扫保洁不到位、垃圾清运不及时、容器漫溢、道路不洁等问题 1000 余处,现场调度市场化公司进行了整改。清理共享单车乱停放 200 余辆。并对周边公厕管理进行检查,现场通知管护单位及时进行维修。

(三)开展高架、桥梁等重点区域环境卫生整治

针对长丰大道高架环境卫生问题,我区举一反三,对本辖区滢口街、盘龙城、前川街的地下通道、隧道、人行天桥、环线等重点区域的防撞护栏、声屏障、地面、立面及顶部等脏污

问题进行全面整治。整治内容包括地面灰带、杂草、油污；隧道、地下通道内的管道及顶部四周苔藓、杂草；墙面、立面见本色。

（四）开展问题突出路段城市环境乱象综合治理

为贯彻落实“环境品质提升年”，深入推进“双百”创建，集中治理问题突出路段城市环境乱象，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制定《关于开展问题突出路段城市环境乱象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区城管局环卫督查成立检查组，对前川街安居南路、大南街两条治理路段开展检查督导，督促问题整改，每月末对治理路段进行验收，完成一条，验收一条。结合“环境品质提升年”行动，建立完善“巡回保洁”、“定制收运”、“退桶还路”等工作体系。将两条路段纳入“武汉以我为荣，小行大爱”清洁家园等活动，发动居民群众、下沉党员积极参与，清理卫生死角。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持续推进垃圾分类	<p>（一）制定工作方案，推进示范点位创建</p> <p>根据黄陂区 2023 年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实施方案要求，各创建单位根据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目前已按照“一点一策”要求，收集整理各示范创建工作推进计划，全面启动示范创建工作。21 个示范小区均做到有固定的宣传设施、有公示牌且内容齐全。示范小区所在的社区和物业每月固定开展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按要求开展环境整洁、消杀工作。15 个示范创建村均完成了投放点升级改造工作，合理配置垃圾容器。4 个示范创建单位分类设施完善，垃圾分类工作制度齐全、相关工作记录完整，建立长效管理机制。</p> <p>（二）推动源头减量。</p> <p>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强与区供销社、商务局等部门的沟通</p>	完成

		<p>协调合作，加强“两网融合”建设，通过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与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实现“两网融合”。为落实2023年市政府民生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我区新增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工作任务，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规范化回收工作，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体系，提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区供销社与区城管局联合部署全区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的部署实施工作，在盘龙城开发区已建设智能投放可回收箱33处，进一步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推动源头减量。</p>	
2	<p>深化拓展 清洁家园 活动</p>	<p>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和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的总体部署，着力打造“洁净城市”，营造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黄陂区紧紧围绕武城综委办（2023）5号文件进行全面部署，制定出陂城综委办（2023）13号文件，进行细化实施，高质高量开展清洁家园活动，助力黄陂区环境品质提升。在2023年期间，我局共组织开展清洁家园活动37期，活动范围涉及全区“各高速公路和进出城道路，农（集）贸市场，水域岸线，建筑工地，沿街绿化区域，市容环境薄弱区域，居民小区、村湾环境、旅游沿线”等卫生薄弱区域。志愿者从年初每次参与的300余人到每次参与人数达1000余人，参与总人数达2.6万余人次，涉及10余个区直部门，19个街乡及管委会，79个社区，3000多个村湾，共清洁城市家具3.8万余次，清洗道路约1200万平方米，清理暴露垃圾、废弃物等垃圾约1600吨，消毒消杀环卫设施2.8万余次，整治老旧社区900多个，清理卫生死角3.9万余处，整治破损违规广告条幅等约400余条，清理污水沟1200多条，清除公共区域的杂草25万余平方米，喷洒防“四害”药剂3000余公斤，参与灭蚊蝇人数达1000余人，清洁地面油污1200余处，设置大件垃圾暂存点150多个，收集大件垃圾100余吨。</p>	完成

3	优化环卫作业模式，推进市场化改革	我区集镇道路环卫作业总面积为 1541.98 万 m ² ，市场化道路总面积为 1431.43 万 m ² ，市场化覆盖率为 92.83%。 对在我区作业的环卫企业 21 家环卫作业企业开展行政检查 35 次，行政检查率 100%，并督促在全区作业环卫企业积极参与环卫企业信用评级，参评率达 100%。截至目前，我区取得环卫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许可证的企业共 46 家，我局依法对取证企业开展资质复审，复审率 100%。	完成
4	开展全区进出城道路环境卫生大整治工作	开展全区进出城道路环境卫生大整治工作。为落实省、市领导关于进出城道路环境脏乱差的批示精神，进一步营造洁净有序的市容环境，根据《关于开展全市进出城道路周末大扫除活动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制定《关于开展全区进出城道路环境卫生整治的通知》，于 2023 年 2 月，联合区交通局、各街乡管委会、公路养护单位，分别对汉施路、汉口北大道、三环线、巨龙大道、江北快速路等 10 条主要进出城道路以及黄陂北收费站、黄陂东收费站、机场北收费站、陵园收费站、青龙收费站、巨龙收费站、四环线武湖站等 21 个高速公路收费站进行环境卫生进行整治。经统计，此次环境卫生联合整治活动，全区共出动人员 500 余人，出动挖机、清运车、洒水车等作业车辆 50 余台，清理点状垃圾、暴露垃圾 60 余吨，城市家具清洗 400 余处、清理卫生死角 700 余处。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 ... 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
投入	目标设定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中长期实施规划等要求，科学合理计 3 分，发现一起不合理扣 0.2 分，扣完为止；未设置不得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 3 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各扣 1 分。	1
	预算配置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 ，计 3 分； $1.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3 ，计 2 分；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 1 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 0 分。	3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 3 分； $0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1 ，计 2 分； $0.1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 1 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 0 分。	3
		6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重点支出安排率=0，计 0 分； $0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0.3 ，计 1 分； $0.3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0.5 ，计 2 分；重点支出安排率 > 0.5 ，计 3 分。	2
过程	预算执行	7	预算执行率	5	得分=预算执行率 $\times 5$ 。	4
		8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0，计 2 分； $0 <$ 预算调整率 ≤ 0.3 ，计 1.5 分； $0.3 <$ 预算调整率 ≤ 0.5 ，计 1 分；预算调整率 > 0.5 ，计 0.5 分。	1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 ，计 3 分； $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2 ，计 2 分； $1.2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 1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 0.5 分。	3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 3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 0 分。	3
		1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1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 2 分，缺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5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 0.5 分，扣完为止；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5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信息计 1 分，否则计 0 分；按规定时限公开决算信息计 1 分，否则计 0 分。	2
	资产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计 1 分，否则计 0 分。	1

	管理		全性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资产保存完整, 账、卡、物相符, 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 计 3 分, 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 0.5 分。	2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固定资产利用率=1.0, 计 2 分; $0.8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计 1.5 分; $0.5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 0.8 , 计 1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0.5 , 计 0.5 分。	1	
产出	履职完成率	18	拆除任务完成率	2	得分=拆除任务完成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19	农村生活垃圾投放点自然湾覆盖率	2	得分=农村生活垃圾投放点自然湾覆盖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0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率	2	得分=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1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2	得分=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2	智慧燃气在线监控率	2	得分=智慧燃气在线监控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3	户外广告、门面招牌整治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24	违法占道控管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1.5	
		25	建筑弃土整治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履职及时率	26	群众投诉办理及时率	2	得分=群众投诉办理及时率 \times 2。	2	
		27	提议案办理及时率	2	得分=提议案办理及时率 \times 2。	2	
		28	项目实施及时率	2	得分=项目实施及时率 \times 2。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29	重点工作办结率	2	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 \times 2。	2	
	效果	社会效益	30	市政设施管护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5 分, 扣完为止。	5
			31	燃气安全隐患整改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未整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5
			32	“双百”示范点位提档升级	5	示范效应显著计 3 分, 示范效应比较显著计 2 分, 示范效应一般计 1 分。	3
33			农村村湾环境治理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4.4	
经济效益		34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4	未出现影响辖区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计 4 分, 否则计 0 分。	4	
可持续影响		35	智慧城管水平	4	智慧城管体系完善计 3 分, 较为完善计 2 分, 基本完善计 1 分。	3	
合计				100		85.4	

二、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2023年度餐厨垃圾专班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餐厨垃圾专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口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街道数量 (10 分)		15	15	10
			检查收运企业次数 (10 分)		20	17	8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收集率 (10 分)		95%	93%	8
			餐厨废弃物收运及时性 (10 分)		95%	90%	8
			餐厨垃圾处理及利用水平 (10 分)		95%	90%	8
			监管收运企业运行率 (10 分)		95%	95%	9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改善 (10 分)		95%	92%	8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分)		90%	86%	8	
总分		87.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对收运企业的监管力度需要加大，对其日常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管。2、餐厨废弃物收集率和及时性未全覆盖，细节工作未执行到位。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建议做好垃圾末端处置管理问题，督促垃圾处理单位做好垃圾来源、数量以及处置流向台账，残渣、可回收利用资源等去向可查，残渣、飞灰检测符合相关标准后方可处置，实现从垃圾的收集、中转、清运、处理、处置各个环节有据可查的全过程监督管理。

2023 年度网格督查巡查环境卫生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网格督查巡查环境卫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口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	7.60	95.00%	19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 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 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洒水降尘完成度 (10 分)		95%	92%	9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率 (10 分)		95%	93%	9
			辖区内卫生死角检查完成率 (10 分)		95%	93%	9
			公厕的日常保洁完成度 (10 分)		95%	93%	9
			跟踪问题整改时效性 (10 分)		95%	92%	9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提高辖区内环境卫生 (10 分)		100%	95%	7
		生态效益 指标	路面干净, 环卫设备完善程度 (10 分)		95%	92%	9
满意度 指标	社会满意 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分)		90%	88%	8	
总分		88.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巡查方面内保洁员基本能做到在岗在位开展卫生保洁，但仍有部分路段有卫生问题，未见保洁员保洁，造成路面偶尔有灰，保洁队伍缺乏管理。</p> <p>2、部分群众不理解，不配合，如在门面房前杂乱堆放物品或乱扔乱丢。</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检查不放松。卫生巡查员要加大对保洁队伍的管理，保洁时间内必须在岗在位，对未在岗的保洁员要有相应的罚款措施，确保卫生问题得到及时解决。</p> <p>2、整治不倒退。督促及时更换破损垃圾箱等。要全面提高环卫保洁机械化水平，实行一体化、精细化作业，不断提高清扫作业质量和效率。</p>